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份市公所 函

地址：351苗栗縣頭份市中山路232號
承辦人：戴志村
電話：037-596080 分機 12
傳真：037-596020
電子信箱：o065@dns.touf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頭市殯字第10500004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市立殯儀館4間禮廳已完成建置電子輓額播放設備，為經濟環保之效，敬請多加利用，為推廣綠色環保及「節葬、潔葬」，今（105）年5月1日起將禁用傳統輓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所於104年6月22日先行建置市立殯儀館（孝思廳）電子輓額播放設備，並接受贈輓，實施情形良好；現今已完成另外3間禮廳（景仰廳、孝慈廳及孝親廳）之電子輓額播放設備，並自即日起接受贈輓，敬請多加利用。
- 二、電子輓額致贈網址為內政部建置之電子輓額平台（<http://mort.moi.gov.tw/backendadmin/>），如有使用需求，請直接函文向內政部申請（普通件即可，於說明逕寫下貴單位想要的帳號及密碼各一組，帳號密碼須為5~10個字元以內的英數字，英數字混合或純英文純數字皆可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立法院、各縣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暨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政府所屬附屬機關、苗栗縣議會、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宜臻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、苗栗縣頭份市民代表會、苗栗縣竹南鎮民代表會、苗栗縣三灣鄉民代表會、苗栗縣南庄鄉民代表會、苗栗縣造橋鄉民代表會、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、游議長忠鈿、陳副議長明朝、陳議員永賢、鍾議員東錦、陳議員光軒、羅議員雪珠、鍾議員福貴、邱議員秋琴、李議員文斌、林議員寶珠、謝議員端容、陳議員碧華、廖議員英利、鄭議員秋風、潘議員秋榮、黃議員聲全、謝議員芳紋

副本：苗栗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本所財行課、本市殯葬管理所